

壹、學生申請自主學習注意事項

- 一、一位自主學習學生可兼任**最多上限為兩門課**。
- 二、依當學期公告之規定時間內，請自主學習學生們，務必繳交成果報告至教學發展中心。
- 三、每學期皆舉辦自主學習說明會與教育訓練活動，請錄取者皆須參加，該活動將宣導該學期，自主學習學生須注意之作業時程，請務必前往參與避免影響自身權益，如當日活動若有課者可申請公假。

貳、自主學習學生期末資料繳交注意事項

- 一、繳交資料如下：(自主學習手冊裡面都有內容參考範本)
 - A：成果報告→繳交**紙本及電子檔**
 - B：該門課程教學計畫(或教學大綱，擇一)→繳交紙本
 - C：學生課表→繳交紙本
- 二、若同時**兼任兩門**自主學習課程，請每門課分別填寫上述3項資料。
- 三、以上所有資料繳交期限為：**112年6月2日(五)下午17點止**。
- 四、期末成果報告內之照片請利用 Word 壓縮圖片功能自行壓縮，檔案請勿超過3MB。
- 五、成果報告請以電子郵件方式傳送到 [E-mail:mini@gm.twu.edu.tw](mailto:mini@gm.twu.edu.tw) 郵件主旨格式
如下：「選課代號+課程名稱+學生姓名+學號」
例如：00123—計算機概論 —王小明—108445123
檔案格式：**word 檔或 pdf 檔**

參、優良自主學習申請

- 一、每學期期末，辦理優良自主學習申請，自**112年6月5日(一)起至112年6月21日(三)下午17點止**。
- 二、相關文件請至學校網頁→行政單位→教務處→教學發展中心→下載專區→學生自主學習專區下載。

肆、業管單位

如有任何疑問，請洽教學發展中心-鄭幼旻小姐 分機:2242。

